

彼此以愛心接納

羅馬書 14:1-6

「信心軟弱的，你們要接納，但不要辯論所疑惑的事。有人信百物都可吃，但那軟弱的，只吃蔬菜。吃的人不可輕看不吃的人。不吃的人不可論斷吃的人。因為神已經收納他了。你是誰，竟論斷別人的僕人呢？他或站住，或跌倒，自有他的主人在，而且他也必要站住，因為主能使他站住。有人看這日比那日強，有人看日日都是一樣，只是個人心裏要意見堅定。守日的人，是為主守的，吃的人，是為主吃的，因他感謝神，不吃的人，是為主不吃的，也感謝神。」

保羅勸勉我們要做醒等候主來，要過敬虔的生活，不可荒宴醉酒，不可好色邪蕩，不可爭競嫉妒，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不要為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慾。接著保羅進一步的勸勉我們心靈世界中如何面對與我們背景、文化、種族、知識、教育、宗教、年齡、重點、看法、作法、性向不同的人。當時在羅馬的教會中有從猶太教背景而來信基督的猶太人，也有一些完全沒有猶太教背景而信基督的外邦人。他們在一起聚會的時候，有一些看法，作法上的問題需要屬靈的幫助。最重要的原則是彼此接納，不要辯論，不要使別人疑惑，不要定罪別人，不要輕看別人，不要自以為是，不要增加別人的困擾，不要使人跌倒，不要讓人遠離神，不要審判人，不要懷疑別人的動機，不要使別人的良心不安，不要讓人冷淡退後，要彼此接納。其他的都是次要的。

一、那些食物可以吃？

吃是很重要的，主耶穌在主禱文中告訴我們如何向神禱告，「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太 6:11) 人雖然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主口中所說的一切話。(太 4:4) 但是主耶穌也是給門徒吃飽，甚至用五餅二魚餵飽五千人。(太 14:14-21) 我們中國人最懂得吃的藝術。廣東人很講究吃，也會進補，山珍海味無一不吃，我知道有些人每天都要煲湯，又可口，又增強體力，果然是吃在廣州。當然現在也有一些人為了身體健康的緣故，多吃蔬菜，少吃肉。究竟那些食物可以吃？吃了對我們有益處呢？讓我們從聖經上來看人該吃甚麼？如何可以減少因食物帶來的紛爭？

起初神造人時，人是吃菜蔬，水果的。(創 1:29) 人犯罪後仍然吃地上出產的。(創 3:17-18) 然而神的審判臨到，洪水淹沒了大地，當洪水退去以後，神將所有活著的動物，都賜給挪亞和他的子孫作食物。(創 9:3) 惟獨不可吃帶血的肉。(創 9:4) 後來等到神藉著摩西頒布律法時指出，有一些動物是不潔淨的，不可以吃。初世紀住在巴勒斯坦的人吃些甚麼呢？教會受猶太教的影響很大，根據摩西所頒布的律法，有一些的動物是潔淨的，這些是可以吃的。有一些是不潔淨的，是不可摸，也不可吃的，誰摸了或是吃了這些不潔淨的動物，誰就成了不潔淨的。(利 11:1-47) 他們不能吃不潔淨之物的原因是甚麼呢？原因是因為這些動物不衛生嗎？有毒嗎？吃了對身體不好嗎？吃了以後有可能讓人得疾病，甚至死亡嗎？這些都有可能，但是最主要的原因是因為神要祂的子民成為聖潔，屬於神。(利 11:44-45)

到了新約時代，神託給祂的子民以色列人的工作已經告一段落，外邦人中也有一些人被神揀選，成為神的子民，神的救恩要經過猶太人，臨到外邦人身上。在神的眼中，舊約時代那些不潔淨的也都經過神的許可，在新約時代變成潔淨的。然而，當時嚴守猶太教歸條的宗教領袖還不能看見這些。於是聖靈打發使徒彼得去到外邦人哥尼流家傳福音以前，神將一個劃時代的異象呈現在彼得的眼前。

那時彼得住在約帕一個硝皮匠西門的家中，彼得約在中午，上房頂去禱告，神賜給彼得一個異象。彼得魂遊象外，看見天開了，有一物降下，好像一塊大布，繫著四角，縋在地上，裏面有地是各樣四足的走獸和昆蟲，並天上的飛鳥，又有聲音向他說：「彼得，起來，宰了吃！」彼得知道這是

神的聲音，彼得說：「主啊！這是不可以的！凡俗物和不潔淨的動物，我從來沒有吃過。」第二次有聲音向他說：「神所潔淨的，你不可當作俗物。」這樣一連三次，那物隨即收回天上去了。(徒 10:9-16) 爲甚麼一連三次向彼得顯現，因爲這是很不容易改變的觀念。彼得也是這樣想，猶太人是潔淨的，外邦人也能變成潔淨的嗎？除非他們改信猶太教，除非他們守律法，除非他們受割禮，否則他們是不潔淨的。但是神的意念高過人的意念，神所潔淨的，人不可當作俗物。(徒 10:15) 感謝主！彼得聽見三次後，順服了聖靈的帶領。因著聖靈的印證，彼得接納了外邦人，他爲哥尼流一家受洗。(徒 10:44-48) 這就是彼此接納。

究竟甚麼可吃，甚麼不可吃呢？原來凡潔淨的物都可以吃，也就是神定爲潔淨的都可以吃。新約時代，凡物本來沒有不潔淨的(羅 14:14) 甚麼變成不潔淨的呢？就是人若以爲不潔淨的，在他就不潔淨了。(羅 14:14) 也就是說，猶太人若不吃不潔淨的食物是可以的，因爲他們以舊約所說不潔淨的東西爲不潔淨的。但是猶太人不可論斷吃那些猶太人認爲不潔淨的食物的外邦人。外邦人因爲沒有律法上的規條，他們認爲凡物都是潔淨的，都是可以吃的。他們就憑著信心吃了，這也沒有問題。只是他們不可以輕看那些不吃的人。

二、那些日子需要守？

猶太人守的節期是耶和華命令他們守的，神命令他們要守安息日，無酵節，五旬節，贖罪日，住棚節。(利 23:1-44) 神要他們世代代知道神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地的時候，曾使他們住在棚裏。好讓他們的子孫尊榮耶和華。在申命記中特別記載，所有以色列的男丁，要在除酵節，七七節，住棚節，一年三次，在耶和華神所選擇的地方，就是耶路撒冷，朝見神。卻不可空手朝見。(申 16:16)

但是到了新約時代，外邦人信主了，他們也需要每年三次到耶路撒冷去守節期嗎？保羅很清楚的指出，這是不需要的，律法只是後事的影兒，那形體卻是基督。(西 2:17) 基督一出現，形體出現了，就不需要影兒了。本人來了，不必再看錄影帶了。然而猶太人仍然可以守他們的傳統，但是守傳統已經失去了意義。猶太人不可因爲外邦人不守規條，在飲食上，或節期，月朔，安息日來論斷他們。(西 2:16) 外邦人也不可論斷信主的猶太人仍然守他們的傳統。我們中國人也有傳統，我們要小心，不要把一些相對的絕對化，把絕對的相對化。我們不可害怕，連葬禮也不願意參加，怕有人認爲我們敬拜死去的人。人不需要死去才成爲我們的偶像，我們好多人把兒女已經當作偶像代替神了還不知道。兩百年前西方人宣教士傳耶穌但是卻把他們的傳統帶來，他們看見中國人用把水果，肉類帶來掃墓，他們笑著說，人已經死了不會起來吃的，但是中國人紀念已死的親人，這是子孫當敬的孝道，這是聖經的教導，外國人完全不知道。但是外國人也獻花在他們祖先的墳墓前，中國人告訴他們，人死了看不見，也聞不到。何必花錢買花呢？幾天就凋謝了。外國人說，這是他們懷念祖先的心意。他們如此盡孝道，我們也不要笑他們。不過中國人還是比較實際一點，祭完祖先的食物和水果拿回家還可以自己吃，沒有浪費掉。西方人的花留在墳墓前當天就被鹿吃掉了。我們要彼此接納。

三、如何可彼此接納？

基督徒雖有不同的經歷和領受，但是在基督裏靠著神的力量可以有合一的見證。撒但用許多的方法使人彼此辯論、彼此批評、彼此論斷、彼此定罪。

羅馬書第十四章講到成熟的基督徒是強壯的，應當體恤幼嫩的基督徒，因爲他們是軟弱的。強壯的基督徒知道律法對人的約束在基督裏已經被成全，因此基督徒在主裏應當享受自由的喜樂。這自由包括吃肉，和不用守日子節期。他們知道外邦的偶像不是神，因此吃祭過偶像的肉也算不得甚麼。他們知道日日都一樣，因此不用受捆綁，守日子、節期。然而他們要顧念到軟弱的基督徒，因爲軟弱的良心會因律法的定罪受責備，受責備後不但不能掙脫律法的權勢，他們竟然成爲維護律法

主義的人。然而，因為沒有人能守住全部的律法，因此律法主義使人至終因為不能面對自己犯罪干犯律法的墮落本性，而成爲假冒偽善的人，更加遠離神，犯罪更多。

1. 主裏的自由

基督徒應當彼此接納，不要辯論所疑惑的事，不要彼此論斷。神造的萬物都是爲人預備的，爲了讓人領受後對神存感謝的心。至於吃肉不吃肉，守日子不守日子都是很小的事，各人向神負責任就好了，不必爭論。重要的是要爲神而活。千萬不可論斷別人，輕看別人。成熟的基督徒應當體恤那些軟弱的基督徒，他們若要用甚麼不成熟的尺度來衡量自己和別人的行爲就由他們去，不可輕看他們。這是很不容易作到的事，我們不是猶太人不知道猶太人的節期對初世紀的猶太基督徒有多麼重要，那些繼續要守律法的人就由他們守吧。

至於那些外邦人信徒也有不同的挑戰，有些人信主後認爲對過去未信主前所持有的文化、風俗、習慣、節日等等要除惡務盡，立刻棄絕。有些軟弱的基督徒甚至以爲不應該參加父母的葬禮，認爲那是根據傳統宗教遺傳的習俗。他們如果眞的這樣堅持，成熟的基督徒也不要定罪他們。我們只要認定若是活著，是爲主而活。若死了，是爲主而死。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就不至於偏差。(林前 6:20;10:31)

我們都要站在神的台前，既然到那日我們都要向神屈膝，將我們各人的事在神面前說明，現在爲何不能謙卑下來，彼此接納呢?讓我們學習不要論斷別人，不要輕看別人。

2. 愛的原則

不要讓別人跌倒，我們若因食物叫弟兄憂愁，就不是按著愛人的道理行。基督已經替他死，我們不可因食物叫他敗壞。其實食物不能叫神看中我們，因為有些食物我們不吃也無損，吃也無益。(林前 8:8) 耶穌講到人的內心才是最重要時說：「豈不曉得凡從外面進入的，不能污穢人。因為不是入他的心，乃是入他的肚腹，又落到茅廁裏。這是說，各樣的食物都是潔淨的。」(可 7:18-19) 這裏講到在愛中互相接納比不要彼此論斷更深一層，我們當用愛心除去別人的絆腳石。也就是說，如果有人會因為我們這強壯的基督徒去吃祭偶像的肉而跌倒的話，我們願意因為他們軟弱良心的緣故，永不吃肉。這就是愛的原則。(林前 8:9-13)

神的國，不在乎吃喝，只在乎公義、和平、並聖靈中的喜樂。(羅 14:17) 我們當在這幾樣事上服事基督，追求和睦，彼此建造。「不可因食物毀壞神的工程」對我們有甚麼題醒呢? 這裏我們要留意神在信徒身上各有不同的工作，有不同的帶領，要彰顯神的榮耀。我們千萬不可用神給我們的恩典、知識、成熟、和自由使別的基督徒跌倒。如此行不是出於愛心，神也不喜悅。

你有信心，就當在神面前守著是甚麼意思呢? 在神面前我們要認定在那些事上我們有自由，就在這些事上我們喜樂地來感謝神賜的恩典和自由。人在自己以爲可行的事上，能不自責，就有福了。「自己以爲可行的事」就是經過考驗而得勝的意思，強壯的基督徒不要讓軟弱的基督徒跌倒。(羅 14:22) 這是考驗，不要讓別人的良心受虧損，讓他們懷疑自己良心有虧不是我們當作的事。我們不要彼此辯論、彼此論斷、彼此定罪、乃要彼此接納、彼此相愛、彼此成全。

「所以我們不可再彼此論斷。寧可定意誰也不給弟兄放下絆腳跌人之物。」(羅 14:13)

「你若因食物叫弟兄憂愁，就不是按著愛人的道理行。」(羅 14:15)